

这是一篇迟到的稿件，它完成于 1990 年。当时，唐晓宏刚刚开始自己的传奇旅程，在九江一位棋友的家中，他暂住下来，在一种强烈的冲动之下完成了自己的围棋思考的总结。对于唐晓宏而言，文章的内容对他具有非同寻常的意义，正是这些苦苦思索使他完成了从一名普通业余棋手到顶尖业余高手的蜕变。之后的几年中，他又持续批阅修订凡五六次之多。

又若干年后，这篇稿件辗转来到了天地手中。是否刊登这样一篇稿件，天地也曾经踌躇再三。客观地说，阅读这样一篇文字，其表层体验绝对是不轻松的，甚至是痛苦的，它的行文风格明显带有那个时代的充满理想主义色彩的年轻知识分子的独特烙印，唐晓宏自己也承认，当时年轻气盛，行文过于追求辞藻的堆砌，使得文章近于艰涩。

然而，天地最终还是做出了刊登的决定，因为剥开艰涩语言的外壳，展现在我们面前的，其实是一份难得的瑰宝。这可以说是唐晓宏作为一名围棋人迄今为止的最重要的作品，而且它还很可能是一部对于围棋，尤其是中国围棋具有重要意义的作品。作为一名有相当水平的棋手，对围棋本身进行真正深入的思索，并且将思索的成果形诸文字，实属凤毛麟角，只要是真正严肃地和投入地对围棋进行过思考的人，只要以同样的严肃和投入的态度进行阅读，就能够明白这些文字的价值。

对现代围棋理论的思考

□ 唐晓宏 / 文

一、胜负世界与艺术世界的分界与交叉

从主体，即棋局对弈者的最初愿望出发，支配并驱使主体去参与和完成对弈过程的，是人的竞争意识，而其间骚动和蛊惑人的因素，则来自于棋局的胜负归属，或曰来自于人类的竞争本能及观念。而在这过程中，对局者以及观弈者却常常忘记胜负的确立不过是人为的规定。直到今天，无论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发展到了怎样的高度，围棋的奥秘都仍然存在着大量的空白和浑沌，远远没有形成科学的体系和结构。它仍然作为一个竞技项目而为人们所接受，对其研究也围绕着棋的胜负归属而展开。绝大部分的棋手以及爱好者所关注的大

都是棋局的最终胜负结果，而多多少少地忽略了胜负倾斜起伏的原因以及构成胜负的诸多复杂的因素。可以理解，他们通过棋的胜负来寻求刺激或解脱，高雅一点的则是寻求情趣或展示棋手本人的性格、气质等等。无论如何，总是很难摆脱竞争本能的干扰和牵制，主体与客体发生关系的媒介仍是竞争的欲望。对棋手来说，为了在棋局的无形或有形的竞争中处于有利的地位，仅有单方面的主观愿望显然是不够的，还必须像其他竞技项目那样，进行刻苦的训练，掌握一些技巧和手法。具体就围棋而言，就需要培养形成扎实的基本功，如布局的类型和展开图景，定式的来源及形成过程，选择方式，各种形状的死活，

对杀技巧，官子的定量计算，顺序安排等。棋手基本功的培养需要动用其单向而收敛的记忆方法，在相当时间的累积下方能完成，实现了大信息的思维网络中的合理分布和渗透。当然，这也离不开棋手的实战经历，通过大量的对局，对外部信号进行分析，综合并完成其反馈循环，使得已有信息物化并真正溶解于脑海之中，最终带动棋手技术水平的上升及形成稳定的基本素质，并为其在棋局胜负场的竞争中提供实在的立足点。

棋手随着技术水准上升和胜负经历的充实，将逐渐适应胜负的刺激，对弈时的心理状况不再由于胜负的扰乱而大幅度波动。心理素质的提高有助于改变单纯的胜负观念，并随

之从竞争的棋局中领悟到胜负以外的情趣，不同生活经历、学习经历、文化层次、艺术层次、性格、爱好、气质等的棋手将领悟到不同的情趣。也许在这诸方面的领悟之中，最为相似的该是棋局的价值和情趣，而且棋的艺术性似乎也为棋界人士和艺术界人士所承认而有了棋之外的艺术探讨。

棋之内涵与艺术本质交融的具体过程不是本文所能解决的，而且受到棋局质量，棋手的修为、素养、技术水准的制约。开始大致是单一或零散的艺术晶亮闪烁，随着艺术的光度和节点的增加，遂构成连续的光环，其分布空间与竞争的乐趣或曰刺激空间交织在一起，双方各自的适度扩散与收敛最终构成胜负空间和艺术空间的明显分界和交叉。如果我们假定棋手的技术水准是统一的，对行棋双方来说，对局的进程是公平而对称的，那么，胜负应该是对称的。在这样的约定下，恐怕导致胜负的原因和形成胜负的过程比胜负结果更为重要。这时，胜负的自然归属不过是棋局演化进程的必然结果，其倾斜和归属更多地归因于对弈者的艺术修为和境界以及实战中的心理控制能力。显而易见，促使对弈者的心态失衡的砝码，绝非仅仅来自于自己所承受的胜负压力。

一旦在思维的河渠中开掘出了艺术的小溪，围棋便绽开了艺术的水花，同时辐射出它的艺术光华和魅力，并显示了艺术特征和美学价值。

弈棋的过程与艺术创作和展示具有许多相似之处。在其间，在展示棋手思维的敏捷性和逻辑性的同时，也显现出他的艺术才能，包括形象思维能力以及在严密的逻辑思维中提炼出跳跃性思维的能力。棋手根据自身的艺术境界和修为，静静地享受围棋中的艺术美。他可以根据自己的理解和偏好将棋局视为一件艺术创作作品的展示。此时，棋局可以是一幅画、一首诗、一篇散文、一部小说、一曲交响乐等等，向周围散发出艺术均芬芳，动人地为观弈者施展围棋作为一种艺术而具有的妩媚和诱惑。每一个棋子都作为一个艺术元素而存在于棋盘上，可以当作一种原色，一个标点，一个音符，其和谐的联结和组合，搭配成一件件完美的艺术作品。棋子的分布不仅仅用来满足竞争的需求，也遵循着艺术创造和展示的规律。每一个棋子都在艺术的光环中发放着自身热量和辉亮。

作为棋局的参与者，应该说对弈双方都自动地参与了艺术的创作的展示过程。因此，他们既是竞争对手，也是艺术上的合作者，所以对立又统一。不排除心理上的敌视，但更多地则是理智上的敬重吧！只有通过对方的协同努力，才能促成艺术过程的延续，保证其完整。对弈双方是一对矛盾，黑白子是一对矛盾，矛盾双方合乎规律的辩证演化；保证了棋局在更高的层次中展开，在更广的领域中渗透并充实更为深刻的内涵，为对弈双方提供艺术的真谛。下出一手坏棋将

令棋手深深地自责。一方面由于坏棋的出现导致棋局平衡的破坏，影响了棋局各个结构功能的发挥；另一方面，则是搅乱了棋局的自然流程，干扰了棋局的和谐及韵律，无异于艺术展示过程中的败笔和杂音。为此，将为对弈双方带来一定程度的遗憾，感觉到棋局质量的降低。棋局平衡的打破，应使棋局自然而合理地进入紊乱和动态之中，从而自然而合理地划分出胜负的界限。

众所周知，在围棋的传统约束下，真正能在胜负场上彻底洒脱的棋手毕竟罕见。而艺术的光辉也多多少少地需要借助于胜负的归属来衬托。至少在我们所处的时代，艺术还不具足够的内能，能挣脱胜负的约束。尤其对职业棋手来说，对艺术的执着追求与对胜负的争夺是一时难以调和的矛盾。他们当然希望成为一个作为艺术家而存在的棋手，进入高层次的境界；而胜负结果对其生存条件与生活方式的直接影响多少制约了艺术的展示。在现在的经济环境及社会环境中，竞争的欲望和刺激还难以为艺术的光体掩盖，无论如何追求，亦无法达到纯真的执著。棋手对自己的要求大都限于在事业途中尽力拓宽艺术的路。专家棋士登峰造极之时，即其棋艺成熟和完善之日。这时，他们往往具有鲜明的胜负观和特有的棋风。要么作为一个胜负师而拼搏在竞争场所，其行棋心态多为竞争意识控制，不轻易放过任何一个争胜负的机会，而不大计较所使用的手法和棋形

的美学价值；要么以艺术家的风采而活跃于棋坛，以恬淡、温馨之情对待胜负，注重棋局展开的自然序列和连续性，强调构思的艺术效果和棋形结构的艺术价值，仅将胜负的结果视为棋局构成的一个成分，一种自然结果，而不要求以意识来规范行棋心态。两种类型的棋风和胜负观不该有优劣之分，属于矛盾的两个方面。笔者总是向往后者，并希望能改变棋局的人为胜负规定，以完成艺术价值在行棋过程中的独立性。

二、棋局的构成和进程

黑白棋子落到盘面上以后，棋局便进入了状态之中，开始了棋局的进程。黑白子按一定的规律展开，分布在盘面上，建立起棋子间的搭配关系，完成棋子间的内在联络而形成棋形构图，组合为定型或非定型的结构。棋子的展开及分布不是任意的，其位置的选择，次序的安排及时机的确定均在一定的价值度量规范下实现。这里，单一的棋子的价值必须在一定的参照条件下，并通过搭配关系的确立和稳定而体现其综合效果，并通过棋形结构的建立而实现搭配关系的定量化和功能的定向性。棋子间的搭配关系可以视为构成棋局的血液，而单个的棋子则是细胞了，这样，棋局就形成了一个完整生命过程。搭配关系具有非常深刻的内涵。很难仅仅从棋的角度寻找出它的价值衡量标准。它体现了主客观统一的物化能力，实施了主观对客观的反作用，展开了棋手对行棋价值的高难理解。

从系统的角度考虑，搭配关系的作用绝非各个单一棋子简单相加的结果。在棋局进程中，棋盘不再是一个几何意义上的平面，其上的 361 个交叉点亦具备了多重功能。棋盘与置于其上的棋子共同组合成一种有机体，在棋局展开过程中，显示了多方面的内涵和特征。不同的思维方式和感觉视角可以得到不同的理解，可以将其视为一个生命体，一件艺术作品，一个运动物体，等等，对应着便可将棋局的展开过程理解为生命过程，物理过程，艺术创作和表现过程，乃至于更高意义上的哲学过程，按照辩证法的规律进行演化。

棋局进入状态以后，伴随着棋局的展开实现着不同状态间的过渡。这里，先作一个定义，棋局的状态——棋局过程中具有鲜明特征的某一时刻或相对稳定的某段时间。在这一时刻下或这段时间中，棋局的演化主要呈量的增减；得失对比相对稳定；基本不出现攻防关系的得失和转化，不出现厚薄关系和厚薄地位的转化；结构的形态显示一定的明确性，以固有的平衡关系维持其稳定。在确定的状态下，棋形的结构具有较为具体的价值和定性的功能，具有相对清晰和稳定的结构背景。状态的变化，必然伴随着得失转换和得失差异，从而导致结构的形态、功能、背景发生相应的变化，进而呈现棋局的新状态，即实现棋局演化中的状态过渡。这里的搭配关系和结构的建立与稳定也对状态的稳定及过渡起着重要作用。但状

态的变化并不意味着全局平衡关系的改变，只不过是局部平衡关系的重新分配和转移。一旦行棋价值在得失转换过程中出现了难以重新平衡的得失差异，便预示着状态的过渡，在紊乱和变幻中寻求弥补已有的得失差异。

棋局的展开和演化在主客观两个方面同步进行。从客观上来讲，棋局的展开仅仅是棋子按一定顺序在盘面上分布，完成棋形结构，划分地域范围以及最后确定双方各自占据的地域。如果意识到棋子的分布与展开受到对弈者的感觉及思维的约束，并遵循着相应的棋理原则和逻辑思维规律。在思维逻辑的引导下，单调而枯燥的棋局进入了思维空间，具备了多方面的特征，多维而多层次地显现着价值形态，在正常的节奏和韵律下深化展开。

从棋局的胜负规定出发，可以笼统地将棋局视作为争夺地域的过程，其间有多种形态的过渡及交替，多种手法的交叉使用，并在思维脉络中出现多维波动，而最终目标总是对地域划分的计较，出于围棋自身的规定（如两眼活棋、一方一次只能着一手棋等）以及盘面的特性，规定了棋局的展开在行棋选点位置、区域的时间安排上呈现出明显的阶段特征，即从边角出发向中央地带辐射，再于局部完成地域界限的最后圈定。基于以上特征将棋局划分为布局、中盘和收官阶段，不同的阶段各自具备对应的形态特征及结构功能特征，盘面的状态

特征，同时，遵循着各自的行棋基本法则和手法。必须承认，将围棋划分为布局、中盘、收官三大阶段是现代围棋理论的基本线索，对各阶段的技术性论述已达到了令人信服的程度。这种划分对客观而准确地从理论上探究棋来说具有其难以比拟的优越性，对棋手进入行棋构思的完成和修订，行棋着点和顺序的选择都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同时对盘面的位置做出了令人信服的描述，揭示出行棋价值的变化规律。从时间顺序上来看，行棋价值按以上划分由大到小地排列，亦为完美棋局的重要标志。

紧接着，我们对棋局的内涵进行更为深刻的揭示，在更高层次上分析棋局的构成要素，定会发现棋局的充实和丰满绝非其胜负价值所能胜任的。譬如，我们将棋局比喻为一个生命体，棋子为其细胞，搭配关系为其流动的血液，结构是其骨骼和肉体，盘面是其存在和活跃的空间场所，如此，完全可以从生命的过程来分析棋局的演化展开。当然，还可以从更广阔的学术领域来探究和描述棋局，都有其相似之处，也有学术本身的局限而不能概括之处，棋的深奥和广瀚就在于此。

从形态上来看，我们将棋局看作是由具有一定搭配关系并具有内在综合价值的结构而构成的，于此便将棋局的展开和进程进行重新划分，从另一个角度来分析棋局。在时间顺序上交替地呈现以下状态过渡和形态特征：

- (1) 棋子独立地呈现其行棋价值；
- (2) 棋子间建立起一定的搭配关系；
- (3) 形成初步稳定的结构；
- (4) 结构价值的最后确定及结构价值的转移；
- (5) 结构的确定和结构价值的静态稳定。

就主观而言，棋局的进程与大脑的活动同步进行，即同步进行着一系列的逻辑过程，诸如演绎推理，分析综合，计算，判断，选择比较。就具体的棋局而言则更多地是计算、判断和选择比较三大要素行使职能和融会贯通的过程。各个过程均有其独立的信息来源特征以及相对应的信息处理方式、接收方式。三个过程往往是交替进行的，难于孤立进行。计算的深化以选择为线索而终止于判断，选择确定借助于计算和判断，判断的结果以计算展开并引导选择的方向和场所。除以上三个主要思维过程之外，还有一个信息反馈及搜索记忆的过程。记忆信号综合搜集了棋局展开过程的相同或相似形状的已有定型计算、判断准则，属于过去的合乎棋理的计算、判断结果，具有稳定的准则和得失分析，可以借鉴和套用，并成为实战中的选择和判断的重要凭据。这在一定程度上精确了计算结果，加深了计算层次，也简化了计算过程，诸如定式死活，官子大小等等。以上所有过程均为复杂的思维过程，包括了各种大脑机制，循环进行着信号的接收与反馈。而围棋的另一个诱

惑之处在于，不同的棋手在同一过程中接收相同的信号，而其反馈信号往往出现偏差，有一定程度的蜕变，从而对人的思维映射能力提出了高要求，要求对弈者在棋局中防止主客观的分离，避免由主观因素而带来的客观不结合，并要求他在棋局中不断调节思维路线及方式，以保证合理地调节棋局。

三、棋局的动态和静态

进入状态后的棋局当然是一个独立的体系，并且是一个完整的体系。在主体和棋局的联系和分离中完成棋局形态的变化过程，更确切地说来是静止与运动的相互转化和过渡，同时衍生出棋局形态的变更替代和棋局中的得失转换，以及价值分布、攻防地位、厚薄地位等方面的变更替代。这里，所完成的过渡和变更除了棋局本身的特征之外，还具有更为深刻的哲学内涵。其静止和运动与物理场中运动质点及质点组的运动和静止有所不同，而泛指辩证的对立统一、多种矛盾的冲突、干扰和转化，对应着各自的辩证法原则和规律。由此，引申出棋局的静态和动态的概念，并分别对应其静态特征和动态特征。

所谓静态，指具有确定状态特征的棋局状态。在该状态下，棋形结构稳定，功能明确，背景和结构功能执行环境确实，结构和环境空间的制约关系主要体现在力量对比的量的增减上。维持静态存在的要素主要是静态结构及其静态搭配关系。

而动态的棋局状态没有明确而稳定的状态特征，全局呈现紊乱的趋势，结构的功能具有一定的自由度和可塑性，且一般尚未达到最后定型。局面存在明显的厚薄差异和攻防关系。动态形成的原因来自于盘面着点争夺的价值不平衡和不对称。而围棋中最为特殊的是劫的存在，使得绝大部分的静态棋局都呈现一定范围的相对意义和瞬时性，如果劫的争夺足以左右全局平衡的倾斜时，往往引导出新的矛盾对立和攻防接应。

更具体而详细地分析棋局，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来描述动态与静态的关系和特征：

1、棋形结构及搭配关系显示出动态和静态之分。静态结构相对稳固，弹性范围小，其价值厚度伸缩性小，功能明确，形态演化图景清晰。局部区域的势力对比以及平衡关系大都靠静态结构和平衡关系维持，并由结构和搭配关系的定向功能来规范局部区域的行棋选择和定型趋势。诸如确定的地域，完整的外势，具有威慑作用的厚味等可视为静态结构。动态结构一般指松散的外势，不安定的搭配关系以及未成形的模样等，其特征是弹性范围大，可塑性强，本身的定型尚存动态选择的矛盾和困惑，且很难简单定型，从而导致价值和功能的波动和多向性，存在一定幅度的多变性和转移对象，并制约了区域的不稳定性。由于在定型和功能及价值等的确定中所遇到的障碍和阻力，使对局者双方自觉或不自觉地在动态

区域中调节各种矛盾和攻防关系，加之结构和搭配本身受到全局平衡关系和局部空间条件的制约，交叉行使着攻与防，厚与薄的职能，并在实地与厚味的转化中徘徊，其协调并借助于多方面的矛盾解决。

在棋局中某一局部完成选择，便同时将该局部所影响的区域纳入状态之中，伴随对应的状态特征，开始了状态的变化与过渡。只要结构的功能具备了一定的自由度，局部的状态特征便呈现出动态，并延续下去直到结构功能的自由度稳定为止，同时实现动态向静态的过渡。动态结构的存在出于选择的困惑以及空间环境条件的多维功能特征。自然演化为动态而富于变幻，有相对稳定的规律，并不是杂乱无章、不可捉摸的。

2、行棋价值有动态和静态之分。所谓静态价值指那些可以用具体的量数而定量确定以及具有定向功能的着手价值。即便在量的精准上留下一定的伸缩幅度，也不影响局部的平衡关系以及相应的行棋选择。与之相对应，性能效果的多维性与不确定性引导出行棋的动态价值。着子的价值在其特定时空条件下具备一定数目的自由度，蕴涵多少变化并决定不同的选择，行棋价值难以通过即时的状态特征而定量显示，而仅仅在调节攻防关系、厚薄关系、结构稳定性等方面起作用。充实而维持即时所固有的平衡关系，当然也可以是改变。在完成一系列的充实和调节之后，再重新进行量的变化与转移。动态价值与静

态价值的主要差别在于，静态价值一般是含目的性的，而动态价值的作用并不一定吻合于对弈者本人的主观愿望，甚至可能走向反面。尤其在结构的潜在价值（功能）制约局部变化趋势和行棋选择时，随着环境空间背景及制约因素、对象的变化，潜在价值一方面有可能从多种渠道，以多种方式和功能得以体现，另一方面则有可能波及局部以外更为广阔的领域，分散转移为静态价值，难以进行定量的计算。有时潜在价值也许不增加己方的目数，只是用来抵消对方的潜在价值，或控制对方目数的扩大，因而出现异于最初愿望的效果，那不足为奇，正好是矛盾一方向其对立面的转化。

3、从主观上来看，行棋目的有动态和静态之分。静态的目的不为选择所困惑，直截了当地实施与目的一致的行棋手法，对应合目的性的效果。或攻击，或防守，或围空，或打入等等，不存在选择的矛盾，结构的功能确实地显现出来，与目的一致。而棋局中战场较多并均有一定的空间和存在着制约因素，任意选择无法独立地实现目的，当然指明目的，任意巧妙手法的应用及时机的捕捉也不会导致单方面的得失关系，总会失去其他可以利用的手法和机会，该状态下的行棋目的则呈动态，需要在行棋对应中根据得失对比以及对对方所采用的各种手法来不断调整和修订原有设想，同时揣摸对方的行棋意图，根据棋局的展开形态，在一定

的状态中把握住瞬间即逝的时机，完成一定的行棋意图和设想，再试图兑现更为完善的、多层次的、深刻的行棋构思。显然，动态目的的出现以选择机会的存在为前提，如果有多种机会和选择存在时，却执着而单一地以某种固定目的（静态）行棋，很难使价值得以充分体现，着手效力亦相应受到限制。为避免这种主观的矛盾，不妨保留选择，在局部以外着手，多少为自己提供确定的参考条件，提供更有效的选择时机，伺机而动。或以静制动，视对方的选择而动。

4、劫的存在对棋局的稳定与否具有重要的影响。它往往制约着行棋的正常程序和原则，制约行棋手法的使用，干扰对弈者进行正确的判断。加之劫的形态本身亦多种多样，如轻重程度，涌动方式，寻劫状况，消劫方式等，从而在相当程度上增加了棋手的计算量，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亦对棋手本人的心理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盘面的变化亦难捉摸。因此，一般地说来，在劫的影响和制约下，局面多属动态（但那些小官子的劫除外，这些的解决由劫材决定，而不改变全局的状态特征）。但劫的存在决不意味着思维的杂乱，而其影响和干扰总是相对的，在准确的计算和判断下，对劫的处理也能用合乎规律的手法来解决，总是有内在逻辑原则来规范棋局的自然进程。棋手在实战气氛下能否把握它那是另一回事。但劫的存在总会对棋手的心情施加影响。

四、棋局的平衡和棋手的心理平衡

棋局的平衡包括两个方面的含义：其一是就盘面形态而言的全局平衡状态，它表明在棋局展开中的某一特定时刻盘面的形态特征和约束内因，具有一定范围的相对意义和瞬时性；其二是指局部的平衡关系，主要指局部初步定型以及完全稳定后结构**棋力致力**的对等关系。一般地说来，平衡状态的确立以平衡关系的建立为前提，并要求平衡关系在盘面上进行合理而均匀地分布。

平衡关系的确认基于以下几项条件：

- (1) 对方子力效率的发挥及限制的对等；
- (2) 双方行棋综合价值及得失关系的局部对等；
- (3) 棋子间搭配协调关系的对等；
- (4) 结构及搭配功能执行条件和背景的合理。

以上条件得到满足之后，便在一一定的区域范围内制约着双方的行棋手法和选择，并维持一段时间。与全局平衡状态有所不同的是，只有在平衡关系建立完毕并进行了一定范围内的调节和充实之后，使之得以在盘面上完全合理地分布，不能引导出内容确实的平衡状态以及对应的状态特征，在平衡状态下，局面形状呈现以下特点：

- (1) 双方势力范围基本划分确定，势力界线相对稳定和清晰；
- (2) 双方厚薄地位和厚薄关系基

本稳定；

(3) 盘面上行棋价值和行棋选择相对并呈现一定的对称性；

(4) 双方实地和厚味的转化呈定量和等值趋势；

(5) 双方行棋得失关系的综合对比呈对称稳定趋势。

严格地说来，以上特点任意一种不能满足时，即可认定平衡状态的破坏和丧失，并进入状态的动态阶段实施状态过渡。

在平衡关系所影响的区域内，棋形结构及搭配多呈静态特征，选择路线清晰明确，接应演化过程中具有相对规则的逻辑关系，得失对比一般没有跳跃性的差异变动。

只有在棋局展开到了一定的深度和广度之后，才能为盘面带来内涵深刻且充满活力的局部接应关系和全局状态特征，保证结构的功能及行棋价值度量具有确实的参照背景及其走向作用对象，同时保证了局部平衡关系制约全局平衡状态所需条件的充实与完善。稳固平衡关系在平衡状态中的作用和地位，进而促使全局状态特征的独立性以及状态过渡之演化规律的合目性。此时，对弈双方各自完成了子力的分布和结构的确立，并赋之于子力间的有机搭配关系及搭配功能特性，伴随着对应的时空条件，合乎规律地划分出双方各自的地域疆界，势力范围轮廓以及战场重心等。在棋局状态特征规范了自觉调节对弈者的行棋选择，刺激对弈者的思维脉络，并在思维的能力作用下，

不断调节搭配中的缺陷和结构的不安定成分，从而为搭配的效率及结构的功能提供最为充分的执行环境和时机，寻找最为恰当的目标及方向、区域、门路、规模、手法等。总之，局部平衡关系内涵的确定与外延的充分的实现，方能引导出高层次的全局平衡状态及对应的状态特征，无论从形态上来看局面如何混乱。否则，思维的盲目性和判断的畸变就很难避免。

平衡状态的持续时间亦受到多方面的干扰和制约。一般说来，更多地取决于局部平衡关系的稳定程度和维持局部区域行棋选择的能力。当局部平衡关系在相当程度上呈静态特征，双方势力区域和地域界线成交织状态时，便不易出现重要的作战场所以及规模较大的攻防战斗，加之得失关系的大致对等，容易在较长的时间内维持平衡状态。以致直到小官子阶段，由于机械计算的疲劳失误才丧失平衡的完全对等。如果平衡关系呈动态特征，显示出相应的弹性和形态定型的可塑性，并在局部区域具有一定的厚薄差异以及地域界线争议，厚味间实地的转化没有直接的手法和途径，或在局部区域向实地转化与子力效率的充分发挥有悖，从而必须借助于一定现模的攻防关系展开来寻求厚味及子力效率充分发挥的途径，以解决选择的困惑。于此，平衡状态多显示为动态性或瞬时性，一旦发生了影响全局状态特征且无法清晰定型的攻防战斗，即认为原有的平衡状

态消失，棋局向新的状态过渡。

棋局的平衡一方面通过棋局的具体形态外在地显现出来，而其内在因素则是对弈者的心理状态。看棋局的客观内容和规律能否正确地映射到棋手的思维空间网络。棋手作为行棋过程的主体而存在棋风、构思、计算层次、性格、气度等差异，而必然影响到他们对局面分析判断的正确性与深刻性，导致一定程度的失真，尤其是棋风的约束，导致其对攻防地位不同，厚薄差异，外势和实地间得失对比等方面的不同偏好与判断。不同的棋手对局面往往会有不同的理解，怎么分析和计算，其间的失真和误差总是难以避免的，并引起主客观的分离。譬如，棋手对厚势作用的理解差异，喜欢实地者与喜欢厚味者之判断差异，擅长攻击者和喜欢治孤者所采用手法的差异等。喜欢厚味者着眼于中腹的潜力及攻击的深远效果，并对自己的攻击手法充满自信；而喜欢实地者讲究现实利益，并有相当自信的治孤能力。两者在利用厚势和限制厚势方面大部采用很不相同的方法，有时甚至是不恰当的方法，从而人为地破坏局面的平衡关系和干扰平衡状态。在实战中，当局人根据对方的棋风特点，力图促使局面向对方所不擅长的形态展开，人为地设置障碍，抗制对方的手法的施展，以造成其心理状态的失衡，让他感到心情坏透了，即便是局面还没有坏，迫使他采用一些不正常的手法，很难保证局面能合乎棋局内在规律地展开。同

样，有棋手容易盲目乐观，未能对棋局进行客观而深刻的分析便匆匆得出结论，心安理得地行棋，出现的战机亦由此而放过，总是寻求最简明的定型方式，醒悟过来时局势已难以挽回了。还有的棋手过于看重视觉效果，过于讲究结构形状的完整而影响行棋子力效率的发挥，往往画蛇添足，多费子力，得失关系达不到局部对等，将来的结构潜力显示亦在未知之中。平衡的确定是主客观的完美统一及和谐，棋局展开包括主客观两个方面内容统一，并要求棋局的客观形态与对弈者的临场思维状态实现同步，一旦发生脱节，思维的紊乱亦产生，同时导致棋局形态的畸型。一句话，棋局的平衡与否是棋手心理平衡与否的重要标志。

必须注意，棋局中常常蕴涵着一些不为人察的影响棋局的因素，使得棋局的平衡显得尤为脆弱。真正的平衡状态一方面是动态稳定，另一方面理解为理想状态，绝对的平衡基本上是不存在的，要保证主客观方面诸多因素的合理和谐，对棋手亦提出了相当高的要求。实际的棋局大都在平衡附近动荡摇摆，而差异于振幅的微小部分。真正静止的平衡似乎不大可能，小幅振荡的形势变动亦视为平衡。

五、棋局中的选择问题

从棋局演化展开过程中主客观两个方面考察棋局，选择问题几乎贯穿棋局的全过程。行棋时，盘面上将显现出多种多样的机会并且能导致

多种多样的定型结果，而其间的异同分析要求相当深度和广度的计算与判断，为棋手提供选择机会的同时亦为棋手设置了相应的选择困扰和障碍。在布局时间存在着点的选择，定式的选择，厚味与实利的选择，定型手法、次序、方向的选择等；中盘时间围绕攻防关系的展开而带来矛盾突出的选择问题，并左右着局部以外的搭配结构作用的功能，制约着全局的定型格局和状态过渡趋势。诸如打入和侵消，封锁和搜根，攻击和防守，以及作战场所、时机、方向、节奏、规模、具体手法之类；终盘的选择矛盾相对缓和，主要是指收官次序，一些复杂官子的计算等。选择矛盾的存在集中体现了主客观的距离及差异，并由此带来一系列的理论问题和技术问题，同时在相当程度上制约棋手的判断依据和计算层次与深度。选择的简明性及必然性标志着棋局的稳定，显示出棋局的静态；而选择的困惑与随机性则标志了棋局的紊乱和动态，同时意味着厚薄差异，攻防关系等方面的不安定因素。就本文的体系而言，选择问题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具有非常充实而深刻的理论价值和实用性。严格地说来，传统的、实用性的围棋理论难以触及选择问题的实质，亦难以将选择的多维困惑的内在原因挖掘出来，仅凭棋手的技术水平及临场心态只能解决部分选择难题，而远远不足以在思维中消除选择的障碍。

对应着棋局展开后的具体形态，

临场状态下的选择仍然以静态选择和动态选择两种形式显示出来。静态选择哪些定型次序、形态，都容易假设，且逻辑规律、价值得失关系明确，从而可以认为是必然的选择。无论有多少种可能的选择结果存在，其间并不出现明显的得失差异，仅仅在价值与效能实现的时机和途径上存在差异。动态选择则在定型结果、次序等方面均存在着难以消除的困惑。首先出于结构形态的弹性及功能的多维性，要求所做出的选择须有对应的时机条件和背景条件；其次是动态目的的制约，行棋时带有试探性，保留了多种选择机会，根据对方的应手调节思路，揣摩对方的意图，为选择寻找最佳时机和场所等。动态选择过程中，模型价值不确定，效果模糊，得失关系亦不清晰。主要出现在厚薄差异明显，攻防关系将要展开或正在展开的区域，且一般需要借助于一定规模的中盘战斗来完成选择的稳定与定向。

选择权的存在常常是对弈者制约构思、调节思维方式、发挥棋风特长和技术特点的先决条件，有助手棋手在临场状态下控制局面展开趋势和形态的演化轮廓，在局部攻防方面与全局配置的合理协调上取得主动地位。并在一定程度上有能力决定局面的状态过渡及格局，决定作战的时机和场所，引导作战的展开及发展之方向。帮助对弈者在紊乱和单纯的临场棋局中把握全局及局部的矛盾关系，明确影响并制约局部状态特征和

演化规律的主要因素，减少或消除主观因素造成的偏差，结合相应的计算及判断，保证对弈者能合乎逻辑地对局面进行分析，挖掘出棋局的主要矛盾和实质问题。只有在选择机会存在的前提下，判断以及对应的计算才有其明确的依据和对象，才能真正将棋局的过程纳入思维的轨道。当然，选择机会及选择权的归属具备以上功能仅仅在特定的条件下才能实现。一般要求选择的独立性，要么对他处的定型选择没有直接影响或干扰，而仅仅为他处的选择提供一定稳度的参考条件；要么选择权的行使具有必然和定向的趋势，对方难有回旋的余地。

对于合乎规律的棋局进程，在技术水准对等的情况下，通过选择权的利用却能获得明显价值效益，体现明显得失差异的实例并不多见，不应该认为选择权与得失差异间存在着必然而直接的联系，全局的平衡状态与局部平衡关系亦难因为选择权的归宿而受到破坏及大幅度波动。选择权的应用除了本身所要求的技术手法之外，还对时机和背景条件提出了相当的要求，离开了恰当的时机和成熟的背景条件，选择权的利益与对弈者的主观愿望往往相去甚远，甚至有操之过急或使对方安心之嫌，适得其反的效果并不足为奇。尤其在作出一个影响区域宽广、过程复杂的选择时，还必须依靠计算和判断的严密与准确，稍有失误便往往难以收拾。

如果在选择中不存在必然的手

法及次序，却无法预先确定唯一的选择结果或定型，而大都是形态迥异，功能亦均相去甚远的定型同时可能出现，以至于在各个局部都有类似情景。此时，选择有一定程度的对称性和偶然性。对弈双方在某一处或几处均拥有选择权，却无法同时决定其定型，难于在二处或更多的局部决定其展开趋势。某方在甲处拥有了选择权，若付诸实施也就将乙处的选择权交给了对方，以此类推，反之亦然。尤其当甲乙两处的定型相互牵制时，提前做出某处的选择反而容易使另一处陷于被动之中。在甲处做出了一个选择，便为对方提供了一个相对稳定清晰的参考条件，使其能根据你的选择来调整行棋构思，进行依据充足的判断及对象明确的分析，并由此在乙处做出合理而正确的选择，往往导致你在甲处的选择不甚恰当，或在乙处的应手困难，甚至甲乙两处的定型效力受到压抑和限制，没有达到预期目的，造成主客观的分离脱节。在这样的局面下，任何带有盲目性或不够缜密的选择都会为自己制造思维的障碍，堵塞流畅的思维，导致棋局自然流程的紊乱和畸点的显现。相应地，棋局的弹性活力及变化幅度锐减，从棋局现在结构及搭配关系的分布特点和功能性质上看，难以实现棋局过程中内容与形式的统一，不能将棋局原有的内涵淋漓尽致地发挥出来，亦会在棋局陷于混乱和不规划的同时，而导致对弈者的心态失衡。

不言而喻，棋局中对弈双方的主

动与被动具有相对的意义，是具备充实内涵的一对矛盾，不是绝对而孤立的。在棋局够广阔和变化幅度充分时，其间的主动和被动往往互为相容并交叉，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条件不充分的形式上的主动从本质上来讲则是被动的，而周密计算后的被动从内容上来看又何尝不是一种主动？先发制人固然有好处，在某一区域或某一段时间内显示为对局面的控制，倘若对方已有了充分的心理准备，且在实战中完成了一定的防备措施，你所发的力量就犹如隔靴搔痒，以至于石沉大海，不但不能有力地打击对方，反而帮助对方建立稳定的结构及其安稳的心态，给对方舒舒服服地捶了捶背。有鉴于此，在条件不充分时，有力的方法则是退后一步，推迟选择时间，以利于积蓄力量，等待机会，寻找最有效的时空条件。所谓以静制动，收回拳头方能更有效地打击对方。行棋时注意有效地保留选择，保留一定手法的应用及方向，同时牵制了对方的选择，还不妨给对方提供一些选择机会，希望其计算的间断和判断依据的不充分出现，从而陷于盲目的行棋中。一句话，棋局中真正的主动不在攻防关系的地位上，亦不在选择权的归属上，而在其局面形式上所蕴涵的棋局本质，根本上是对棋局的控制程度。

六、行棋接应过程中的得失关系及得失分析

棋局的展开，完成双方行棋的一一对应。结构和搭配的对应，行棋目

的的对应，功能和效果的对应。为完成并促使对弈双方执行，承认这一系列对应的内在本质和机制则是行棋过程中的得失对应。由于行棋效果实现的时间间隔以及所显现方式的深刻性与复杂性，行棋价值的反映本身就是矛盾同一转化的结果。其一，行棋价值用以充实己方子力搭配或结构之功能的平衡关系，加重对峙中的份量，直接增加己方的地域面积或完整原先不甚稳固的定型；其二，行棋子力效用并不为己方的结构或搭配提供能量，却有效而清晰地维持全局状态特征，改变厚薄地位，缓解攻防矛盾等方面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同时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对方的子力效率，甚至直接减少对方的地域面积等。在实际的棋局中，很难划分出一个独立的过程，来判断出双方接应的优劣，尤其在参考的时空条件是动态时，更不容易进行严密而准确的计算和判断，定量地分析厚薄转换的差异，因此，必定需要依据一定境界，一定技术水准，一定思维层次的得失分析来实现棋手行棋的价值衡量。一旦引入了得失关系这一准绳，容易发现，对全局平衡状态和局部平衡关系施加影响总能破坏行棋对应中的得失关系，而使平衡丧失的砝码则是对应中的得失差异。同选择问题一样，得失关系及相关的得失分析准则亦可视为本文体系的另一大支柱，贯穿于棋局过程的，无一例外。

一方着一子，自然获得了一定的价值利益，即为有得，紧接着由对方

着手，他亦有得，并视为你的失，一方的得即为另一方的失。对于作为棋局参与者的双方来说，得与失是一对矛盾，其存在、出现和转化严格遵循着矛盾的辩证法规律。棋局过程中不断地发生着得失关系并进行得失交换，并在一定条件下出现得失差异。从势均力敌的局面上考察，价值对等的着点大都对称地于盘面上存在，在一方只能着一子的规定下，行棋价值大致呈均匀分布状态，行棋的利弊同时出现，得失兼备，对整个棋局系统而言，得与失的意义是相同的，单方面的得失关系绝不存在，也无须去奢望。任何一手棋都不能十全十美，都附着其本身不可避免的缺陷和差异。这里，所有的遗憾和叹息都无济于事，棋局展开后的自然流程并不完全为对弈者的主观愿望所控制。对主观而言，任何一种构思都无法面面俱到，绝对准确的判断在实战中很难实现。明确得失关系并客观地分析得失差异的形式及内容，弄清得失转换规律是进行正确分析的前提，也是衡量对弈者理论素养和技术水准的重要标志。

在一定的境界下，得失转换过程呈相当程度的客观必然并合乎对弈者的思维逻辑，并为实现行棋对应中的分布相容以及为各自完成建立交叉或独立搭配的结构提供价值合理的保障。只有当得失关系合理而顺其自然地展开时，才有可能实现形式和内容统一的局部平衡关系及全局平衡状态，同样地，平衡状态的破坏从

根本上说亦可归因于得失差异的出现及得失转换的不对等。而得失差异超过一定的限度时，便会影响全局平衡状态的维持与稳定。因此，为保证平衡关系和平衡状态的正常维持，必须保证得失关系合乎规律地展开。行棋中的对应可能是瞬时的，也可能针对某一持续的过程。具体地说来，在整个漫长而复杂的棋局过程当中，不能要求也难以实现严格顺从时间延续中的行棋的一一对应和得失对等，行棋效率和功能执行的对等。而应着重于它们在一个相对完整的过程中，一个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局部区域的得失关系及转换，看所建立起来的平衡关系是否合理，矛盾对立的发生及转化是否合乎规律，在全局状态中是否分布合理。从而能从更广阔的视野及更高层次来进行得失分析的实现。局部的得失差异在棋局中作为整体的一个部分来说当然是矛盾，而多个局部的矛盾集合却显示出一种动态的稳定。其原因和机制的标准分析体现了非常深刻的理论内涵，也许不是竞技的现代围棋理论所能够解决的。动态的行棋价值终究要充分实现并展开于静态的结构中，而结构的静态完成之成形条件，制约因素却大都飘忽于动态环境中，一手棋的实现价值亦多取决于一个完整的过程，无论呈正值或负值，关键在于其在整个过程及结构中的作用。例如，在自己空中补一手或做眼，从瞬时效果来看自填一目，行棋价值为负，但却保证了结构的安全与稳定，作为必须的一

手，其瞬时的得失差异从结构建立的全部过程来考察，自动调节得失关系，其正常趋势仍是实现价值对等。

考虑更为广阔的区域和多个结构间的位置关系以及其间的功能执行环境的制约特征，局部基本成型后，双方结构的功能和效用亦有可能不对等，仍然在局部区域显示出一定集合的得失差异。显然，进行得失分析和判断的根据前提是不能将所在局部区域孤立起来，而应将其与有联系的区域和结构联系起来进行分析和判断，正常有规律展开的局部，在多种制约关系的影响下，这种差异也许是必然的，是维持平衡关系和平衡状态的必要条件，回避这种差异或试图消除它诚然是良好的愿望，而将其视为客观必然则意味着主观的错误，若固执地在行动上未规范引导则会显示主客观难以调和的矛盾，以致出现更大的得失差异。在正常展开下显现的得失差异往往更能有效地展示双方各自的结构功能内容，并描述在一定制约条件下的价值实现途径。在更高层次上体现棋局的辩证特征，只有将子力致平及着手价值同所处的环境条件相合等一体来进行分析，寻求其间的内在联系的差异，才有可能在整体上将得失过程和得失分析并入思维的网络。

得失分析作为一个思维过程在对弈者的理性境界中也显示出一定清晰度的轮廓，并进入到了一定的深度。而该过程的严密及逻辑化，除了棋局图景在大脑中的映射真实要求

之外，还要求对弈者的棋艺技术素养和思维脉络的临时调节。在进行得失分析时，制约并影响对弈者思维的特性更多地在于主体的主观因素，诸如棋风、性格、临场心理、形的外观干扰、胜负份量等。也就是说，感性内容更多地影响棋手的价值观念，从而左右其得失分析和判断。很难抽象地归纳出一个笼统的、具体的共为所有棋手共同认可的得失分析准则。实用而有效的理性分析过程总是针对具体而明确的棋局演化图景而言，根本的依据仍然是在局部平衡关系和全局平衡状态中的份量及效率，综合考虑行棋价值对平衡的维持和对结构功能的充实，结构执行环境的完善，同时力图同步于棋局演化展开的内在规律，同步实现得失分析的规范化与分析过程的严密性、科学化。

在实战中，我们不应汲汲于追究选择的不定与难于弥补的缺憾，只要在技术水准对称的情形下对弈，得失分析终究会纳入思维。如果能在级别不对称的对局中实现得失分析理性化，那是进入了专家的行列，有助于持续长棋。

七、时机

时机问题不但在各种竞技活动中显示出其特有的重要性，而且它足够在人类的所有活动中占有其显赫的地位。任何事件的发生都有其内在的时间条件，而所谓的时间意识及时机感完全可以视为大脑感觉的一个重要功能和特征，而时机感的缺乏及淡漠往往有碍于人类所参与的

各种必要的活动，竞技、政治、艺术、商业、生产乃至战争等，带来一定程度的困惑和遗憾。对我们的棋局而言，时机的重要性不但具体地体现在时间上，而且在更高层次上已物化为一定量的价值利益。

棋局中的时机更确切地说来指棋局演化过程的某一时刻，或盘面格局的某一特定状态，在该时刻或状态下，棋局的某一局部或整个盘面显现出其内在的接应规律，对应着结构的特定功能以及相对稳定的得失关系，从而引导出相对明确的行棋选择，并往往在混乱与浑沌分布中，提炼出某一方面的清晰成分和定量分析依据。此时，子力和结构、搭配的组合呈现出特有的状态，有着其和成熟展开的时空条件，或者是子力与结构、搭配间的不合理、不协调的矛盾达到了不可调和的程度，从而突出了其间的薄弱因素或缺陷，某些手法可以在此时得到充分发挥，收到效果，某些作战意图亦在此时得到最清晰而直接的贯彻。而一旦错过了这个时刻，随着外界条件的变更，将导致棋局状态特征的演化与过渡，伴之局面和战场特征的变化，使得原先的手法的实施，构思的执行不再那么顺利。也就意味着应得的利益或正常的得失差异随着时间飘逝而去，棋局的内涵将发生倾斜。也可以这样说，时机可以理解为某种手段的最佳使用时刻，它与物化的利益和得失差异有着内在的必然联系。且与该特定时间的空间条件同存。对弈者只有在敏锐的时机感支

配下，通过临场的正确分析及判断，捕捉并把握住这样的时刻，果断地作出抉择，结合一定层次的计算和一定的技巧，才能合乎规律地获得相应的价值利益，体现一定量的得失差异。即便在这时刻不能定量地进行衡量，却总能在将来的接应中得到应有的补偿，而无论通过什么方式和渠道。事实上，实战中通过时机的把握而改变形势优劣的战例并不鲜见。

针对具体的棋局形态的图景，时机的内涵和外延总该是相吻合的，当然建立在一定层次的技术水准之上。根据所采用的手法和行棋意图考察，大致可以列举出定型的时机，先手便宜的时机，试应手的时机，打入和侵消的时机，攻击的时机，腾挪的时机等。针对每一种不同类型的时机，对其手法选择及时机特征的分析都可以写成一部篇幅颇为壮观的技术书籍。这里归纳一下，极为肤浅。在正确的时机下定型，有助于实现子力效率的综合发挥并保持结构的形态稳定与丰满，以及其功能的正常执行，消除不安定因素，进而达到结构的最后完善。同时，有效地限制对方子力效率的发挥，使其在棋局格局规范下呈现出棋形的凝重和缺陷；在微妙而重要的时刻论应手，将有助于完善本来选择的时空条件，消除选择因未定型处而带来的困惑，引导出趋势稳定的休战构图和未来棋局分布框架，即在合乎逻辑的判断和计算基础上完成棋局的自然演化。同时迫使对方在条件尚不充分时作出仓促的选择，或

迫使对方因对未来行棋的直接目的和计算对象的不确定而作出一定程度的退让，于此直接显示得失差异。先手便宜尽管属于某一方的权利，但这权利的行使仍然借助于时机的成熟，时机不成熟或时机错过都会导致应有利益的丧失，当然便宜的确认亦需一定的作战环境之空间条件。打入和侵消的时机立足于对方的模样及势力范围的空虚，并窥视着其结构的缺陷，使对方在作战的选择上出现困惑，感到茫然。诸如此类。作战、腾挪的时机属中盘的内容，后文还要作更为详细的讨论。一句话，时机的把握和捕捉从一定意义上来说很好地反映了棋手的禀赋以及对局面的熟悉程度，反映了棋手临场的计算层次及范围，进而揭示了棋手的技术水准高度和理论修为深度。

从形式上来看，时机作为一个时间概念而具有瞬时特征和动态特征，但从内容实质上来看却属于理性范畴。它也是思维对棋形状态之认识的一个重要补充，完善了信息接受和反馈过程的真实性与准确性。不同的时机对应着不同类型的状态特征，而出于时机外延的丰富，如三动态的瞬时不稳定特征，理论上的深化并不能完全解决实战中的时机把握，要求当局者在临场状态下控制心态波动，客观地分析局面，判断一系列相关的关系，准确把握时机因素对棋局演化趋势的影响制约，并尽可能估计对展开后最终结果的影响；同时，要求对弈者在复杂的棋局中具有清醒的大脑

反应，具有敏锐的洞察力，对瞬息即逝的时机迅速做出反应，在分析和计算前提下进行手法运用和抉择，以期体现时机的充分的物化价值，尽管从理论上来看对时机内涵的挖掘和其外延的完整有着重要意义，而距理性与感性的同步尚有很远距离。在胜负的棋局里，临场的技术发挥并不取决于对时机概念的严格定义即理性意识的深度，很难要求对弈者在实战中进行一系列的归纳和阐述，这更多地取决于棋手的超常感觉及本能，也是一个成熟棋手异于平常棋手的一个重要原因。

有一种误解，许多棋手将时机和机会混为一谈，将它们等同视之。这里，我们强调时机和机会是完全不同的两个概念。时机对棋局来说是其演化过程中自然而生出来的客观必然，出现和消失合乎自然演化的逻辑规律。它的存在并不因为对局者是否把握住或捕捉到而转移，终究是客观实在。而机会则是对弈者由于主观原因在实战中有意或无意给对方提供，为己方制定的，产生于棋局进程中心理过程与客观进程的矛盾和分离之中，多属心理的自我创作，不具有客观必然性，带有相当程度的偶然性和随机性。在实战中则表现为某一方出于一定的目的而采用了一些特殊的手法，在盘面上的不解处制造事端，增加变化深度和广度，从而为自己提供更多的选择机会，同时并给对方设置抉择障碍，并希望通过某一不甚规范的行棋过程，在较大范围内改变棋局的演

化图景，对原来的状态特征施加影响，导致棋局的紊乱和单纯，伴随着得失分析的困难与含糊。尤其是形势不利的一方，利用对方的优势心理，不断改变行棋手法，在不正常和出乎意料中为对方制造计算和判断的障碍，增加对方出现失误的可能性，增加棋局形态的动荡幅度，进而扭转原先的不利局面。所谓胜负手即为一种制造机会的手法。机会属于胜负世界，带有鲜明的感情色彩，同时也受到棋手棋风、气质、性格特征的制约。亦带有相当程度的侥幸成分，当然机会的制造并一定仅限于优劣失衡的局势中，有时仅仅为了抑制对方棋风的发挥。

八、行棋次序

毋庸置疑，我们生活在一个有序的世界之中，其间的内在规律总是从根本上制约着全部世界的运动和变化，而时常呈现出来的混乱和浑沌并不意味着世界存在绝对的紊乱，不过是对原有秩序的修正或否定，终究总是向着新秩序过渡。复杂的临界状态之特征的全面而精确的描述实在是一个过于庞大的理论课题，也非笔者的理论素养所能完成的，只能从棋局中的行棋次序进行力所能及的展开和考察。这里，每一个职业棋手以及具有一定实力的业余棋手都明白，一手棋或一个结构的价值的体现是多维的，一方面通过着子在盘面的位置特征以及双方着子结构间的相对位置关系而得以实现；另一方面则需要借助或寻找一定的时机条件，从而在

更高层次上实现子力效能的充分凝聚与合理分布。从严格的意义上讲，行棋价值或结构功能的真正实现必须通过时空的综合描述方能获得确认，与现实社会中的时空关系极为相似。事实上，行棋价值的实现是在时空两个方面同步进行的。棋局中时空关系联结的机制大致总该是双方行棋的对应关系，并由此自动显示出双方对应的得失关系，引导出着子顺序对行棋效果的约束力，保证了子力效能和结构功能的深刻内涵的充实。从主观上考虑，着子的完成都意味着选择的实施，而选择所面临的困惑当然出于时空两方面的因素，实战中离开了任何一个参考条件，选择都是盲目的，低级的，也许根本没有意义。

因此，为体现时空意义下的行棋价值，还必须对着子的顺序及定型的顺序进行合理的安排，寻找最恰当的时刻，必然对应着最充分的行棋效能，从而保证棋局的内在规律能为棋局的实际进程所遵循和接受，同样对于多个定型或多个战场的顺序安排，均涉及相似的问题，对行家来说，这就是次序了。在实战中，次序的实施应用有时用最严谨的语言也无法表达，所谓妙不可言，体会到其中的真谛，那是迈入了相当高的境界。大大小小的次序问题，若明若暗的次序问题在棋局中时隐时现，也为对弈者制定了许多烦恼和矛盾，当然也不乏愉快和乐趣。从棋局的成分上来看，次序所占的比重足以倾斜棋局平衡的杠杆。正确的次序，客观的价值衡量，

恰当的时机是着子的属性，缺一不可。也正是因为次序的特殊作用，才使得着子在棋盘上的分布有异于一般意义下的物质运动，具备了更高层次、更深领域的理性内容。同时亦表明，单一的，与次序相关不紧要的着子决不能构成有价值的棋局，只有在次序因素制约下，子的连接紧凑而有章法，各自一环扣一环联系起来共同作用，又不失其个性特征，才使得棋子的组合生动、丰满，充分而有活力，也使得联结盘面特征以后的棋局成为一个丰富的体系，一个理论体系完整的生命历程和阶段。尤其在棋局的对称性已不明显时，次序的正确掌握几乎是控制棋局正常展开的必要前提，有体会经验的棋手当然已经意识到这一点。

从实际的棋局来看，不同的次序大都包含着不同的行棋意图，导致结构形态的功能都迥然不同的局部定型。次序的变化虽然仅仅不明显地对着点位置得以反映，但实际上所涉及的具体问题却有其深刻的内涵，尤其是在行棋价值难于独立体现的接应过程中。这时，各个着子间的价值和作用必须通过一定数量的合理组合而从宏观上来体现，因而其间的制约关系就要复杂得多，而次序的正确安排是其制约关系的一个重要成分。在一个相对稳定和规模、范围大致确定的局部接应中，不同位置上的着子功能的确定，并不取决于该处的位置特征，而是取决于位置特征与放于其上之子次序的组合，缺一不可。棋局通

过次序的千变万化而得以证实，如果说我们对围棋的深奥还存在着惊诧和神秘的话，那就是说，棋局中的次序问题还远远没有得到圆满的解决，而因为次序而引起的遗憾和痛苦从来没有半息停顿。

次序的困惑也是其重要性更多地体现在那些行棋价值不独立，而须借助于一定数目棋子组合后的联合价值得以体现的接应过程，一般是在双方棋子发生较多接触的区域。而在着子行棋价值独立实现或显示的过程中，次序问题的重要性由于其相对容易把握而被忽视，一般也是从价值度的大小来顺次安排，当然，这里的价值不仅是目数的多少，地域的量变，还包括厚薄程度，棋形完整程度，控制能力等等。

除了某一局部的接应或定型过程涉及甚关紧要的次序问题之外，在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更多的定型之区域，不但各定型过程中的次序问题存在着，且定型本身选择的先后安排亦占重要的地位。当两处的定型结果互相影响制约时，究竟在哪一处先定型涉及的问题非常复杂，必须综合考虑诸方面的因素，静态的则需计较定量的得失关系和得失差异，计较子力效率及结构固有效能的发挥；动态的则还得预测未来行棋的展开趋势，结构存在功能的施展空间，分析局部区域的定型对全局状态特征的影响，再于平衡的基调下进行合理的顺序编排和决策，抓住相互制约关系中的主要矛盾，根据其变化展开的图景来选

择其他处的定型。一旦抓住了主要矛盾，围绕其展开和变化而显示出对弈者的深沉和冷静。并不是说重要的定型一定在先，可以是主要战场的变化来引导其他处的定型，也可以通过其他处的定型来制造稳定的参考对象和展开环境。有时，通过定型顺序的正确选择直接得到利益。即使对方做出一定程度的退让。切忌因为定型的价值差异而随意下出损着，以已有的得失差异去换取将来不可知的希望，除非有极为明确的且对方无可选择的计算结果，事实上，这样的情形是极为罕见的。棋手在有限的时间里难以进行如此大量的计算，即使花费精力而进行了计算也未见得能寻出一条唯一的选择路线，总是有多种迂回手段或中庸之途。

九、步调和节奏

在行棋过程中，对弈者所采用的手段一般来说总是与行棋目的相对应的，主观愿望与行棋的结果多少将趋于吻合，并在行棋的连续性中同时显示出思维的延续性。然而这样的实例却有几分单调，或者说有几分一厢情愿，并非任何棋局部都有清晰的图景轮廓，有着明确而稳定的思维目标及计算对象，至少不是在任何阶段都有以上状态特征的约束，在这种状态下，棋手的计算和判断不易受到干扰，选择的矛盾尚不十分突出。譬如：为破空而打入，为治孤而做活，腾挪，寻求转换；为守而开拆，自补；为攻击而搜根，破眼，切断；为扩张模样或限制对方势力膨胀而抢占势力要

点。以上一系列的手段均视为直接的手段，完成目的并显示效果的过程对整个棋局进程而言是相对独立的，显现其间断性。

而在复杂纷乱的棋局中，由于棋局形态开展的多维性，伴随着其变化幅度的伸缩性，其间的选择困惑和矛盾难以通过直接的手段而得到令人满意的解决，难以通过直接的手段而获得吻合于主观愿望的效果，同时对任意一手棋而言都难有必然的应对（当然不包括那种“打将”之类的急先手），只有在相对确实的时空条件下，才有相对稳定和范围大致圈定的选择路线。此时对弈者的行棋往往本身并没有定量或定性的内涵，而是寻求将来行棋的选择参照物，并力求使这个参照物具有足够的参考价值，在棋之术语上则称之为寻求行棋的步调。更具体地说来，则表述为行棋中不是实施（因为没有直接的途径）与目的一致的手法，而是根据棋局展开的自然程序，在不改变行棋路线的延续性的前提下制订相应的策略，且在其付诸实施时并未丧失与原有有形或无形的，潜在或实际的愿望不一致的其他构思，即在行棋中一手棋有可能含有多重行棋策略意图，存在着多维的形态展开演化图景，并合乎现律地在其后过程中进行调节，选择出最为自然，为双方均认可的定型路线和趋势；力求使行棋效果多维地、多层次地平衡复杂而勇于探索的对局心理，客观上伴随着棋局进程的延续不断显示出行棋的多维变化趋势和相

互间的调节的关系。在流畅的步调下，棋局的展开将能最贴切地反映对弈者的心理稳定和思维的清晰，最充分、多维地辐射出结构或搭配的功率能量，保证结构功能的执行在恰当的时机及价值充实的背景空间实现。

步调的寻求实际上属于高层次的对局，一旦对局者在临场状态下有了寻求步调的冲动，也就标志着他的棋艺进入到了相当高的境界之中。寻求步调一方面意味着行棋的盲目性，而更根本的还是表现对弈者于盲目和徘徊中的理智与冷静。任何情形下都不能使棋局的展开有悖于思维逻辑的轨道，保证具有阶段特性的行棋选择终止或开始于相对恰当而准确的时机，保证在盲目、困惑和模糊中行棋对应的价值充实以及行棋规律的约束效力。防止形态的特征扭曲和畸形。

对棋局而言，节奏特指对局者在临场状态下对行棋尺度的把握和控制，包括行棋方向、接应规模和范围，延续时间、间断时机等方面。节奏的把握要从理论上归纳，大概需要从大量的实例中，大量的计算中进行分析抽象。而得出为众多棋风迥异的棋手所共同认可的节奏感远非易事，也就是说，这大致还更多地是一个实战问题。无论如何，这里将节奏抽象出来考察和阐述，乃是出于节奏感的作用委实使棋手有了更多的艺术气质，而棋局的展示就更贴切地类似于艺术作品的表露。一旦在棋局中注入并把握住了节奏感，便使得棋局的韵律在相

盘面上牵动起来，将整个盘面纳于艺术的范畴。同时对局双方和观弈者提供美的享受，提供棋局中的诗情画意，铿锵音符，无论是高昂或低沉，总是展示着棋局本身所特有的艺术内涵。本来还应该通过一些实例来说明节奏的跳跃，而笔者却更希望读者能自己去领悟，去体会行棋中的节奏快乐。

十、哲学意义上的棋局

到了这里，笔者已经有几分江郎才尽之感，至少仅从黑字白纸的蠕动来奢谈棋局实在是一件枯燥、空洞、费力的事，且多半讨不了什么好，这是笔者心灵深处的悲哀和惶恐。但已经到了如此地步，所有的顾忌和忧虑也只得搁置脑后，继续那空泛而枯燥的语评游戏。

我们将视角进行再一次调节，将棋局纳入广义的哲学光环中，以图实现棋局进程分析的进一步严谨和深化。从广义的、共性的并在更高的层次上揭示出棋局的一般概念，挖掘出蕴涵在棋局形态和棋局演化过程中的理性实质，将专家棋手们的注意力吸引到他们未曾留意，或未曾给予足够重视的棋之本质方面来，并从棋局的实践原则上来实现棋局过程中思维坐标的转移和稳定。通过对主体自身内在尺度的把握及控制而自然引导出对棋局过程的把握和控制，实现棋局图景的全方位、多视角展开，以及其清晰度的多维精确。最终完成主体的理性与感性的协调同步，思维网络瞬时图景与棋局实际形态的吻合，

以及信息反馈过程的逻辑严密，诸如此类，总是为棋局的内涵提供了一系列崭新的色彩光斑。

任何比喻都有着其难以克服和消除的缺憾。实际上，将棋局比作任何一种自然过程，艺术过程，或人为的实验过程等等，都是不确切的。自然过程离开主体而独立存在，主体（即人类）对纯朴的自然过程的作用总是力图解释它，客观地满足它，过程中的生存，兴衰之间遵循着其不以主体意志而转移的规律，体现着辩证法的原则，却是低层次的，自然的辩证法原则。主体的思维动机在这里只是出于对理性过程和自然过程的映射的真实要求，这也是主体参与该过程并力图修正过程的根本前提，离开了这个前提，主体的作用将受到相当程度的制扼，甚至于走向反面。一旦主体有意识地参与了自然过程，自然过程就成为所谓能动的实践过程。

毋庸置疑，棋局的过程任何时候都是实践的过程，其演化展开同时实现着对弈者思维能力和认识（感性）能力的同步。在棋局中，对弈者即主体的存在对客体即棋局的存在起着主导的作用，它们两者不能离开对方而独立存在，其相互制约关系的展开，矛盾的产生与调和，最后实现同步，即棋局本质上的宗旨。在棋局展开过程中所遵循的辩证法规律不是物质世界的辩证法，也不是主观世界思维的逻辑原则，而是在相当层次上显示客体相互制约的辩证法，属主体活动，即实践的辩证法。通过实践的、

能动的辩证法同时在相当的深度和广度上揭示棋局的哲学内涵和理性价值。在棋局展开进程中，思维的能动作用凭借主体，即对弈者的情感特征及理性模式表现出来。主体的职能在思维特性的规范下，不仅仅是履行棋子的有机分布和对胜负的自觉追求，而是在一定程度上控制并把握棋局的展开图景，调节感觉对棋局的判断和印象。一旦实践的辩证法在棋局过程中占据了思维的主导地位，将大大地深化棋局过程中演化规律的内涵，能从主体角度上更全面考虑棋局中的具体问题，促使棋局在规律性和主体目的方面出现更多的交叉和吻合；同时在主体的能动作用引导下，逐渐引导出棋局的背景、时机、展开的层次和衔接连接性、选择和判断、目的、手段、效果等方面的规范化及其间联系的合理与清晰，进而完成主体、客体各自作用的有利分布，完成其实践活动中的同步与统一，将主体的理性或感性愿望之合理性显现于棋局之中。

作为一个实践的过程，能动的过程，棋局本身为实现主客观的和谐与统一亦经历了历史的演变。在以棋局本身图景，对弈者思维内容和方式作为棋局中不可缺少的要素的前提下，棋局的演化规律和思维对棋局信息的反馈及相应的决策便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并随着历史的演化，主体所面对而接收的信息量不断扩大与充实，使得决策内容进一步合于所接收到的信息。棋局图景在主体能动

性的作用下而进一步显示动态特征和功能，并要求对弈者在摆正了自己与棋局关系的位置之后而产生思维的跳跃，并在具备逻辑思维的同时又衍生出丰富而充实的形象思维能力，借以修正由于计算的阻碍和判断的模糊而造成的棋局失真图景，不断克服思维中的盲目性和幼稚。就历史的角度来看，任何棋局总是相对的图景，不存在永恒和绝对。不同时代的棋局显示着其特有的历史特征。从纵向上来看，随着对棋局认识及其理解的深化，其图景展示的渠道呈多维化并趋于完整和客观。以作战为中心的图景，以实地为中心的图景，以厚味为中心的图景以及以稳固定型为中心的图景，永远展示出棋局纵横两个方面的同步性与相对性。不同的时代留下的棋局构形当然有着相当的差异，但其间的本质相似和内在联系总是不可分割的，棋局的历史演化伴随着对弈者思维的历史演化，主体和客体在时代模式的规范下相互牵制，实现棋局功能的多重性和全面化，使得棋局从对弈者封闭的思维空间解脱出来，在更深更广的层次上社会化、学术化，向其他思维科学领域渗透转移，逐渐形成交叉的区域。必须使对弈者本人意识到，棋局图景的千篇一律及僵硬容易导致思维的单调和局限，而应该着重强调棋局的动态特征，抛弃棋风，性格成见，摒弃固执，

以揭示棋局内涵，展示棋局之本质魅力为棋手天职。

古今不同棋局的各种图景存在各种浑沌和交叉，而其间区别和差异与其间的内在联系同时存在，对弈者的思维方式也在交叉与差异的矛盾中不断完善。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差异是主要的，基于不同的时代特征，加之实战中临场心态、感觉、气质、视觉习惯等方面的差异。而作为主体的对弈者，仍然得需努力，以求在变化莫测、瞬息万变的棋局中，真正显示出对弈者的能动作用，正确认识 and 评估主体的本质与职能，并承认主体意志与真理间的差距，从而客观地测定主体意志的能量范围，建立起属于对弈者本人所独具的棋局原则和棋局判断准绳，并建立起定性的价值观念。以此为基石、在棋局展开进程中自觉调和不可避免的误差，从主体上深化完善棋局的内在与外在的价值真理。棋手的执着追求和刻意创新，将棋局的价值原则与真理原则不断协调起来，吻合于能动的辩证法原则，在现实的基调下展现棋局的历史精神与社会特性，同时寄寓对弈者作为思维的主体而从棋局中觉悟的价值观念与理性特性，力求综合棋内外的诸多理性因素。

进一步分析整个棋局进程，作为主体的对弈者和作为客体的棋局图景的统一与同步，其间的媒介不是心

理和视线范围的感觉，而是属于人的本质的理性思维过程，主体对客体的作用揭示的不是抽象的人的认识过程，也不是共同的人类的认识过程，而是揭示出主体与客体的内在联系，并恰如其分地运用主体的能动作用于客体，这样主体在展开棋局图景演化规律与趋势的同时也通过展示自身，通过对自身的检讨和修正来影响棋局。从而综合反映出主体的思维能力与实践能力，以及修改能力的诸多方面。棋手为棋局过程的偏爱和沉迷，总该归因于棋局过程中真实地、最大限度地释放出对弈者的思维能力组合能量，通过弈棋的演示和完成，在某些局部甚至超越了思维活动平时所能达到的深度与广度。另一方面，棋局过程所罕见的浩瀚与复杂，又使得主体意识到思维的局限和社会历史的阶段性，距棋局淋漓尽致地揭示和无折射地透明比其他实践活动更为遥远。棋的生命力如此旺盛，似乎大有凌驾于人的思维能力之上之势。因此，真正的魅力不在于其变化的无穷和胜负的诱惑，而在于其本质揭示的艰巨，在于其上显示出的思维障碍和人性弱点之后的悲哀和消除后的快慰。棋局内涵的挖掘与人类自身的挖掘同步实现，互为作用。不管其结果如何，足以让当时的棋手聊以自慰，辐射出思维能量所具有的最强光亮。

(原载于《围棋天地》2009年第15期)